

“优课”录像课例制作与上传技术要求

一、“优课”实录课例前期拍摄制作要求

1.场景：尽量选用演播或录播教室场景。若选用真实教室时注意光线（日光或灯光）的统一和音频的混响，防止附近噪音和日光灯交流声响的干扰。尽量均匀用光。教学设备如实物投影仪、大屏幕等摆放位置要有利于拍摄。

2.多机位拍摄（三台或以上专业摄像机），摄像与编导尽量从认知规律和观课的角度进行拍摄切换，充分呈现拍摄主体，特别是关注学生知识递进的学习过程以及教师的执教风采。课后可补拍一些空镜或学生反应特写镜头，以便编辑串接困难时随时调用。

3.录音：要求教师必须使用无线话筒，拾取学生声音尽可能多地使用外置话筒。另外对现场录制后出现的声音不平衡现象，在后期制作中尽量调整。

4.拍摄课件：将电脑信号分频后，通过信号线直接送进切换台，供导演切换。也可以通过录屏软件直接录制，后期作为视频信号与摄像机信号进行切换。

5.使用移动录播、云录播等直接录播系统录制的课堂教学录像必须经过必要的后期剪辑处理。

建议参加“优课”评选的学校可与各区教育学院或信息中心、相关服务企业合作拍摄制作。

二、“优课”课例后期制作要求：

1.“优课”录像课例结构：

“优课”录像课例分课题、教师简介（可选）、教学目标、教学实录和片尾五部分。

课题包含：学科版本、年级、执教课题、学校、授课教师，时间为10秒以内。

教学目标：定位合理，描述清晰、恰当，合理体现三维目标。

课题、教师简介（可选）、教学目标三屏时间控制在60秒以内，可用音乐铺垫。

2.参评“优课”录像课例视频格式：

参评“优课”课例严格按照技术要求执行,且不得出现外挂的广告LOGO。

高清MP4视频格式，幅面1920*1080，视频码流为10 Mbit/s及以上，帧速率为25帧/秒。

三、“优课”网上平台上传要求

1.参评“优课”录像课例采用“线上”在国家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eduyun.cn>）上传和“线下”提交视频数据文件形式同步进行。

2.严格遵循“先网上晒课，再推优评选”的原则。

3.教师在国家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上传的参评“优课”课例视频尽量采用平台上提供的视频转码工具进行统一转码后方可上传，并在上传成功后检查该课例视频是否能在正常网络条件下顺利播放。

4.上传完成的“优课”视频务必请学校管理员审核、确认，方可参加区级“优课”推荐。